

中介服务（设计）合同书

采购项目编码：4416250072643162603032007

采购项目名称：2026年东源县乡村绿化规划设计项目



甲方（采购方）：东源县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供应方）：中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 2026 年东源县乡村绿化规划设计项目设计服务(采购项目编号: 4416250072643162603032007)，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 东源县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甲方”)确认, 中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设计服务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 经双方协商, 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甲方委托乙方提供以下项目服务

1、项目名称: 2026 年东源县乡村绿化规划设计项目

2、服务类别: 项目设计

3、服务期限: 本合同签订后, 乙方自收到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后, 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设计的初稿并交付甲方, 经甲方审核确认后在 3 个工作日内交付正式设计。

第二条、甲方委托乙方提供以下项目设计服务

1、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设计工作有关资料。

2、乙方可向甲方索取与委托内容有关的本项目设计服务的资料, 可要求甲方对有关问题作出解释和补充。

以上资料, 经相关单位盖章及相关负责人签字完善, 提供电子版本及书面版本, 甲方需对提供的资料真实性与完整性负责。乙方收到甲方提供的上述资料后, 应向甲方出具书面签收凭证。

第三条、设计工作安排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开展工作，遵循公平、公正、合法和独立的原则，应用合理技能，维护各方合法权益，认真、细致和周到的进行服务工作，且不得泄露与本合同委托内容有关的保密资料；乙方人员勘察现场时，甲方应对乙方工作进行配合。

第四条、设计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设计服务费按 4500 元人民币计取。

2、支付方式：乙方提交完整成果并经甲方审批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设计服务费给乙方。

3、设计服务费所产生的税金由乙方负责。

4、在甲方支付设计服务费用前，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提供等额的合法发票。

5、后期项目设计服务费用收款中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将委托中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源城分公司进行全面负责本项目的收费。（附：授权委托书）

第五条、资料的保密

1、甲方为实现本合同目的而向乙方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属甲方的商业秘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2、本项目设计服务事项及结果均属商业秘密，甲、乙双方应有防止泄密的义务，直至该信息公开。

3、保密义务不随合同终止而终止，任何一方违反保密条款的约定，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违约方承担。

第六条、甲乙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应按要求向乙方提供工程设计报告所需的基本数据资料和各种资质证明材料，并对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

2、甲方应当为乙方勘测现场提供相关便利。

3、甲方的项目如有关的情况和事实发生变化，应及时告知乙方。

4、甲方应当按照约定支付服务费给乙方。

5、甲方应指定专人负责与乙方的沟通协作。

6、甲方向乙方提出的要求不应与相关法律、行业规范规定相冲突。

(二) 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必须遵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依法在合同约定范围内维护甲方的利益。

2、乙方应当及时向甲方发表顾问意见。

3、乙方应当按时向甲方交付符合要求的项目报告，并承担相应的修改完善工作，对报告的质量负责。

4、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料保密，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能泄露给任何第三方，不能公开发表和交流。

5、乙方完成的报告应当符合国家、地方相关要求，并满足乙方项目使用要求。

第七条、违约责任

1、合同订立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合同约定的条款。

2、本合同如发生违约，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妥善处理。

3、如协商不成，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管辖地人民法院诉讼。

第八条、其它

1、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委托设计服务工作完成并结清设计服务费后自行终止。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2.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甲方（盖章）：东源县农业农村局

乙方（盖章）：中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甲方法定代表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河源市东源县建设一路

地址：河源市新市区新城片区拆迁安置点(三)第一区 L1 幢第二十卡 503

电话：0762-8833298

电话：14743227132

传真：

传真：

签定日期：2026年 3 月 20 日

签定日期：2026年 3 月 20 日

签定地点：

开户名称：中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源城分公司

银行账号：44050174830100003735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市分行

授权委托书

东源县农业农村局：

兹有中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承接的 2026 年东源县乡村绿化规划设计项目 设计服务，为了便于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全权委托我下属中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源城分公司全面负责项目的收费及执行与本项目一切相关的工作事宜。

在此授权范围内，该分公司实施的行为与我公司的行为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授权人均给予认可，该分公司因实施本项目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我公司承担，与贵单位无关。

被授权人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中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源城分公司

银行账号：4405017483010000373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市分行

授权人（公章）



被授权分公司（公章）



日期：2026年 3 月 20 日

中略设计

源城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602MAER45T31E

营业执照

(副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河源分公司	负责人	曾庆培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25年07月30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环境保护监测；工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经营场所
河源市新市区新城中片区拆迁安置点(三)第一区L1幢第二十卡503

登记机关



2025年07月30日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中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源城分公司

账户号码： 44050174830100003735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市分行

法定代表人： 曾庆培
(单位负责人)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980009798801



2025年08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25.07.17 - 2035-07

姓名 曾庆培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 2007年2月16日

住址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沙梨园十二巷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302200702165415

